附件1：

贵州大学教职工全国第九套广播体操

竞赛规程

1. **比赛时间**

2024年10月16日上午（开幕式运动员入场后进行）

**二、比赛地点**

贵州大学西校区田径场

**三、参赛要求**

（一）以分工会为单位组队参加比赛，每队30名教职工，男女不限，如不足30人的分工会可联合组队（联合组队的分工会不得再单独组队参赛）；

（二）参赛队服装整洁，颜色、款式基本统一，全体运动员必须穿运动鞋；

（三）参赛各队应服从竞赛组安排，遵守赛场纪律。

**四、评分办法**

（一）以国际体操、健美操评分规则以及第九套广播体操图解文字说明为依据，结合学校开展教职工活动的实际情况，制定贵州大学第九套广播体操评分细则，评分采用10分制；

（二）本次比赛采用不公开示分，最高分为10分，评委的评分精确到0.1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最后得分精确到0.01分；

（三）评委的评判注重动作的准确、力度、幅度、熟练、协调性以及全队动作的整齐一致性；

（四）参赛队不符合组队人数要求的，每缺一人扣0.2分，最多减1分。

**五、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**

（一）获奖队数不超过参赛队数的三分之二录取名次；

（二）比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进行奖励；

（三）向获奖单位颁发奖牌、奖品（金）。

**六、本规程解释权属组委会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**